附件6

报考人员诚信承诺书

本人郑重承诺：

1.本人报考前已仔细阅读引进人才公告，理解且认可其内容，遵守相关纪律，服从安排，保持通讯畅通。

2.本人在现场资格确认环节所提供的信息和相关材料真实有效（含身份信息、照片信息、学历学位、工作经历等其他岗位要求的材料），不存在弄虚作假行为。

3.本人与所报考的岗位不存在与招聘单位负责人构成回避关系的情形。

4.本次引进人才最低服务年限为5年（含试用期），本人被录用后辞职或擅自离职将全额退还已发放的生活和住房等补贴。

5.本人在现场资格确认后不主动放弃后续相应程序，若因体检和考察环节不符合规定造成无法录取，将签署正式书面材料提交给望奎县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考生姓名：

 身份证号：

 2024年 月 日